

**四川大学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培育项目**

申 请 书

**（2023版）**

项目名称：

申 请 人： 电 话：

依托学院：

申报日期：

一、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信息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学 位 |  | 职称 |  |  |  |
| 电 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主要研究领域 |  |
| 项目基本信息 | 项目名称 |  |
| 申请代码 | （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代码填写） |
| 研究方向 |  |
| 科研基地类别 |  |
| 中文关键词 |  |
| 中中文摘要 | （不超过400字符） |

|  |
| --- |
| 二、主要学术成绩、创新点及其科学意义**（建议不超过 4000字）** |
| 着重阐述所取得的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和科学价值等。 |
| 三、培育期内拟开展的研究工作**（建议不超过 4000 字）** |
| 着重阐述拟开展的研究工作的科学意义和创新性、技术路线和初步研究方案，研究目标和预期成果等，请简要阐述。 |
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拟取得标志性成果情况** | **取得标志性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高水平学术论文、高质量专利、科技奖励、国家级科研项目及人才项目、科技成果转化、重要学术任职和组织有影响力国际学术会议等** |
| 第一年（2023） |  |
| 第二年（2024） |  |
| 第三年（2025） |  |

四、申报人简历

**1、教育经历**（从大学本科开始，按时间倒序排序；请列出攻读研究生学位阶段导师姓名）：

例如： 2006-09至2011-06, 四川大学, 材料学, 博士, 导师: \*\*教授

**2、科研与学术工作经历**（按时间倒序排序：如为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曾有博士后研究经历，请列出合作导师姓名）：

例如：2013-9至2018-8, 四川大学, 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, 副教授

**3、主持或参加科研项目（课题）情况**（按时间倒序排序）：

例如：

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，面上项目，51973111，氨基酸多级自组装结构和

功能调控，2019-01至2023-12，69万元，在研，主持

**4、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情况**

**请注意：**①投稿阶段的论文不要列出；②对期刊论文：应按照论文发表时作者顺序列出全部作者姓名、论文题目、期刊名称、发表年代、卷（期）及起止页码（摘要论文请加以说明）；③对会议论文：应按照论文发表时作者顺序列出全部作者姓名、论文题目、会议名称（或会议论文集名称及起止页码）、会议地址、会议时间；④应在论文作者姓名后注明第一/通讯作者情况：所有共同第一作者均加注上标“#”字样，通讯作者及共同通讯作者均加注上标“\*”字样，唯一第一作者且非通讯作者无需加注；⑤所有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中本人姓名加粗显示。

**按照以下顺序列出：**

**1）代表性论著（包括论文与专著，合计5项以内）**

例如：作者1；作者2；作者3\*；作者4；文章名称，高分子科学材料工程，

2015，33(08):1-5.

**2）已发表的其余论著（按时间倒序排序）**

**3）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（包括专利、会议特邀报告等其他**

**成果和学术奖励，请勿在此处再列论文和专著；合计10项以内）**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六、候选条件满足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本条件** | **条件符合情况** | **部门核准情况** |
| 1 | 申报人应当是本校在职教学科研人员，原则上要求已在学校工作两年以上，年龄原则上要求男性不超过36周岁【1987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】、女性不超过38周岁【1985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】，近三年积极申报国家基金委“优青”等人才项目，有望成长为本学科领域重要学术骨干。“优青”上会答辩过的申请人年龄可适度放宽1-2岁。 | 如：34周岁，2010年进校，2015年聘为副教授，2016年申报国家“优青”项目 |  |
| **候选评比条件（任意满足一项）** | **条件符合情况** | **部门核准情况** |
| 1 | 在所在学科顶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3篇。 | 如：在国际顶级期刊发表论文6篇 |  |
| 2 | 获得省部级科技奖励二等奖至少1项，且排名第2；或获得省部级科技奖励一等奖及以上至少1项，且排名前3；或获得国家科技奖励（自然、发明、进步三大奖）二等奖及以上至少1项，且排名前5 | 如：2015年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，排名第2 |  |
| 3 | 作为负责人，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（三年期以上项目）、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课题等国家级项目至少2项；或主持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青年项目1项；或主持高技术纵向项目2项（经费在≥200万元）；或主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项（到校经费≥300万元）。 | 如：2015年，国家自然基金委面上项目1项，经费300万元 |  |
| 4 | 有其他特别突出的科研业绩，且获得两位该学科领域取得重要学术成就的专家（二级岗以上教授，每位专家只能推荐一次）书面推荐。 | 经\*\*\*、\*\*\*两位专家书面推荐 |  |
| 七、申报人科研诚信承诺 |
| 本人在此**郑重承诺：**具备年度项目通知中规定的申请资格，严格遵守中办、国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规定，所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有效，申请表所填上述内容属实，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。若入选，本人将按照培育期内的工作计划，严格履行约定的职责，完成培育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。**申报人签名**：年 月 日 |
| 八、学院推荐意见 |
| **教授委员会主任签字**： **学院负责人签字**：（学院公章） 年 月 日 |